# 采购需求

1、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需求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谈判小组评审认可，若无优化可不另外提供服务方案，谈判小组视为完全响应。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具体要求内容** |
| 1 | 付款方式 | 每月10日前核对上月的实际数量和金额，双方核对确认后，供应商开具发票后五个工作日后付清上月款项。 |
| 2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3 | 合同履行期限  （即服务期限） | 服务期为合同签订后一年。（服务期满后，根据服务质量、履约情况，经甲方考核合格，可以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一年一签，续签不超过两次，续签合同费率不变。） |
|  | …… | …… |

**二、项目概况**

安庆市二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拟采购一名供应商提供茶饮项目的水果配送供服务。

**三、服务需求**

**（一）质量要求**

1.分类：水果商品大致可分为硬水果、软水果、瓜类。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性文件规定，符合相应的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以及相关的检验检疫要求等，满足国家卫生、食品安全最新标准，采购人提出的相关质量、运输、包装、时效等要求。符合国家食品行业的标准。

A.硬水果如苹果、布林、梨等商品，其标准是不能在商品上有虫眼、碰伤、花斑；不 能残留有害化学物；不能有水果传染病毒。

要求果实新鲜，果肉饱满，果体具有一定的坚硬度，具8成熟，具有本品种的正常色泽，带有果粉，个头均匀，无腐烂，无萎蔫，允许轻微碰压，无破损和裂口果。果新鲜发亮，不能发软，无花皮，不合格品不超过5%，且不合格产品包退换。

B.软水果如提子、红毛丹、荔枝等商品，其标准是不能有枯烂，不能出水，因商品的特性，很容易出水变质，所以一定要严格控制商品的质量。

要求具有一定的个头，果形端正，色泽鲜艳，无泥浆、虫咬、压伤、水烂，允许轻微磨 伤，限不破皮，果实饱满，新鲜清洁，无枯烂、出水，无腐烂、虫害和污渍残留，有弹性，水丰富，甜度好无怪味，大小均匀一致，果实到达生理成熟度，无裂果、腐烂，无日灼，无 机械损伤，无病虫害果，果粒大部分保留，抽检时逐个检查，不合格品不得超过5%，且不合格产品包退换。

C.瓜类有甜瓜、西瓜、 白兰瓜、网纹瓜、香瓜等，所有商品的标准是：瓜不能太生，如太生，品质就达不到标准，不能有压伤，因瓜的体积较大，很容易被压伤，如压伤后里面的瓜肉就会变色和变味道。

要求品质良好，新鲜洁净，无不正常外部潮湿，无异味，发育正常，瓜形端正，瓜蒂处 不能有腐烂，不能烂孔、变色，更不能碰伤、压伤，成熟度要求在 6-8 成之间。硬度好，拍击时有弹性，水分足，甜度高，抽检时逐个检测，不合格品不得超过5%，且不合格产品包退换。

水果农药残留量及其它有害元素含量不得超过国家食品安全的有关规定标准并符合国家食品卫生的有关规定及国家食品行业的标准。提交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所有送质检部门检测费用由供货商承担。

以上质量和数量等相关方面未达到要求者，应无条件退回和双倍补给，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若被发现次数达三次，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供货并提供相关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保证采购人对供货产品的质量要求。

**（二）安全要求**

1.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前送货到指定地点且必须提供详细的送货清单，清单上应明确列出产品的名称、数量、单价、规格等，并由甲乙双方人员当场验收。

2.配送人员须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来回途中发生交通事故意外伤亡等事件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和民事责任。进入采购人区域后，配送人员要自觉遵守采购人管理规定，须按照采购人指定路线和区域行驶、活动等。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由于供应商的过失给招标造成的经济损失，供货商应负赔偿责任。

3.对于质量等不符的产品，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货。因供应的产品质量达不到标准而造成的影响茶饮质量或其它后果，经采购人或卫生部门鉴定为供应商责任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的一切损失；造成严重后果的，采购人有权进行法律追诉。

4.因产品质量或服务问题被投诉3次的，且经查属实的，采购人有权取消供应商供货资格并终止合同，出现食品安全卫生事故的，将立即终止合同，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三）数量要求**

1.应保证斤、两的准确性，以双方的验收数量为准。

2.应保证按时按量按要求送货，不得以各种借口改变供货品种、数量及质量。

**四、报价要求**

1.采取综合费率方式报价，所报价格应包含配送、运输、人工、搬运、税金等一切

费用，在合同期间中标供应商不得另行收取费用。最终结算费用=实际采购的品种及数量×基准价×中标费率。

2.基准价：采购人原则上每7天在龙狮桥农贸市场、永丰超市（吾悦广场店）、大润发超市（汇峰广场店）咨询水果价格，再将三处咨询的价格相加取平均值，该平均值为基准价。原则上基准价每7天发布一次，每轮基准价发布期间，采购人不考虑价格涨幅因素，如有不可抗力因素或市场环境影响，可以双方商议提前或者推后。

3.基准价计算示例：如某类水果在“农贸市场”价格为 10 元/斤，“永丰超市”价格为 11 元/ 斤，“大润发”价格为 12 元/斤，那么某类水果基准价为（10+11+12）÷3=11元/斤

4.某类水果结算单价计算示例：若中标费率为90%，某类水果基准价11元/斤，那么某类水果结算价为11元/斤×90%=9.9元/斤。

**五、其他要求**

1.按天采购时，数量按照每天采购人提供的报货单为准；

2.按批采购时，数量以采购人提供的每批报货单为准；

3.验收：成交人和采购人双方共同实施验收工作，结果和验收报告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附件：**

**《评价考核标准》**

|  |  |  |  |
| --- | --- | --- | --- |
| **考核维度** | **考核指标** | **分值** | **备注** |
| **质量** | 产品合格率 | 0-60分 | 依据验收情况 |
| 质量异常处理及时性 | 0-5分 |  |
| **交货** | 交货准时率 | 0-5分 | 按约定时间 |
| 紧急订单响应速度 | 0-5分 |  |
| **服务** | 沟通配合度（响应及时性） | 0-5分 | 电话响应速度 |
| 沟通配合度、主动改进意愿、长期合作潜力 | 0-5分 |  |
| **问题解决能力** | 对突发问题或投诉的解决效率及效果（如解决方案满意度） | 0-5分 |  |
| **其他** | 合同履约合规性 | 0-5分 |  |
| 创新能力/改进建议 | 0-5分 |  |
| 优秀（90-100分）：全面达标，表现突出，具有标杆作用。  良好（80-89分）：基本达标，偶有小问题但不影响整体合作。  合格（60-79分）：存在需改进项，需限期整改。  不合格（60分以下）：严重违约或多次整改未达标，终止合作。 | | | |